

加 急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财会〔2024〕36号

关于做好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江苏考区）外籍人员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及常熟市、昆山市、沭阳县财政局：

为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向在境内合法工作和居留的外籍人员开放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根据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向外籍人员开放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考〔2024〕1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现将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江苏考区）有关外籍人员报名工作通知如下：

一、报名地点

符合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外籍人员，按照

就近方便原则报名。在中国境内有工作单位的，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为境内学校在校学生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其他人员在其境内居住地报名。

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均在其报名所在地参加考试。

二、报名条件审核

外籍人员在报名时提交的身份证明包括有效护照等。

报名条件中有学历、学位和从事会计工作年限规定的，应提交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相应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本人工作单位出具的从事会计工作年限证明。外籍人员在境外的会计从业经历，可计入从事会计工作年限。

三、报名流程和时间

符合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外籍人员，请于考试报名期间携带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至所在各设区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进行现场审核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江苏考区）报名及缴费时间为2024年6月12日至7月2日。详见《关于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江苏考区）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会〔2024〕25号）。

四、工作要求

各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要加强政策宣传，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工作，提高考试服务水平，确保外籍人员顺利有序

参加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5月27日印发
